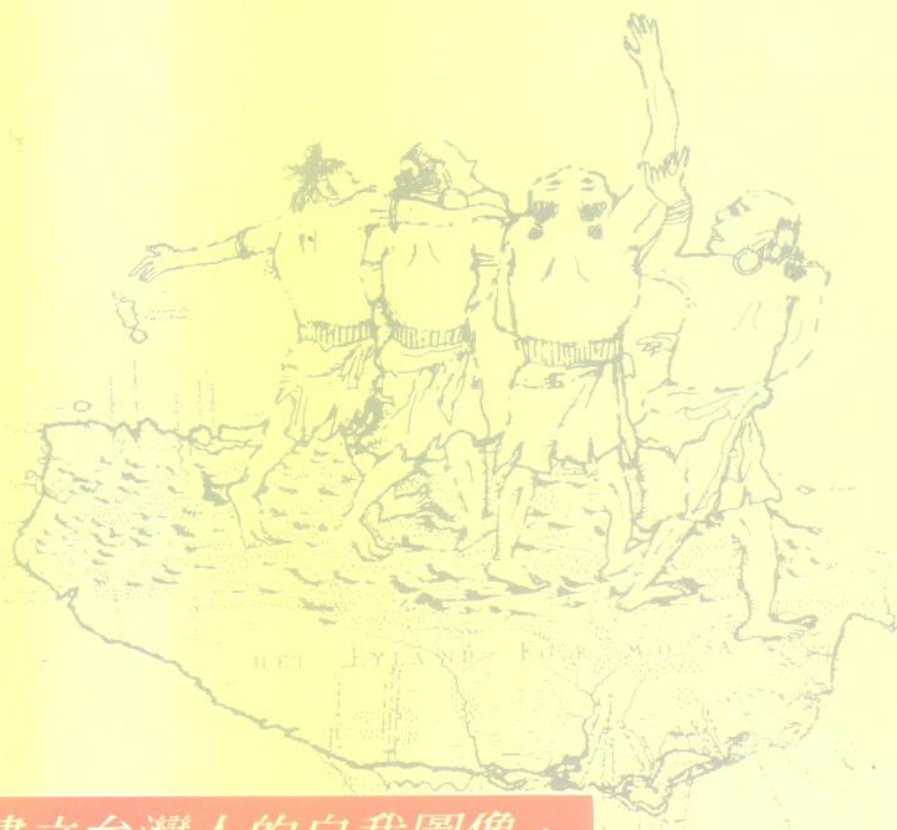


宋澤萊

台灣人

的 自 我 追 尋



建立台灣人的自我圖像，

自我意識，自我價值觀

新台灣人叢書

台灣人的自我追尋

作 者 / 宋澤萊

出版者 / 前衛出版社

發行所 / 台北市古亭區金門街9-14號

電 話 / (02)3120091 • 3939041

郵 撥 / 0562555-1前衛出版社

登記證 / 局版台業字第2746號

發行人 / 林文欽

編 輯 / 林文欽 黃尤楠

發 行 / 何炳純 黃晞祥

設 計 / 黃憲鐘

內文排版 / 鴻霖電腦排版公司

內文印刷 / 松霖印刷有限公司

封面製版 / 太子彩色製版公司

封面印刷 / 啓盟印刷廠

裝 幀 / 協成裝訂廠

出版日期 / 1988年5月15日初版二刷

定 價 / **120元**

台灣人格・民族・文化・語言的探討
宋澤萊／

台灣人的自我追尋

11/17

獻詞

你應該按照自己的意志自由行事……你是你自己的創造者和塑造者，可以依照自己最喜愛的方式去做……當人類出生時，上帝已將各種不同的種籽和各種不同的生活方式的胚芽，安置在他身上了。

——米蘭多拉 (Pico Della Mirandola) 文藝復興時代的思想家

藝術與科學，不是用模子鑄成的，而是靠時常研究與琢磨，漸漸地形成和改良的，就像熊慢慢地使他們的幼兒成長樣。

——蒙田 (Michel de Montaigne 1533～1592) 文藝復興時代的文學家、思想家

一個孩子若需要二十年或更長久的時間，去精通拉丁語，以成爲一個牧師，而望能唸給大眾聽，豈不是一件悲哀、不幸的事嗎？

——馬丁路德 (Martin Luther 483～1546) 文藝復興時代的宗教家、方言文學家

值此台灣文化復興的關鍵時期，我要把本書獻給關心台灣文化繼承與創新的台灣人，靠著我們的切盼和追求，終會使台灣很快建立穩固的自我，漂亮地邁入世界文化的競賽中。

宋澤菜

一九八八・一、卅一

目錄

獻詞

1 台灣人的自我追尋

2 台灣人自我意識的成長與完成

3 從「偽形」概念看電視的文化任務

4 中國論壇的復辟運動

——兼論戴國輝、陳映真、王曉波、陳其南的貧乏

5 躍昇中的「台灣民族論」（答客問）

6 「台灣民族」三講

7 社會風暴、政治風暴、文藝風暴

8 公平、正義與愛的知識份子（答客問）

9 一個作家對環境和文化的省思（演講詞）

149 139 131 111 93 49 45 27 7 3

- 10 人權詩在台灣初步勝利
- 11 從人權文學到獨立文學（答客問）
- 12 台語文化時代的來臨
- 13 台語文字化的問題（演講詞）
- 14 咱來鬥陣用台語唸詩
- 15 台語詩六首（福爾摩莎頌歌）

207 203 191 185 173 161

台灣人的自我追尋 及文化再生

——試論台灣新自我的建立與新文化的責任

0 何謂文化(Culture)

——台灣文化的性質

「文化」這個詞，定義非止一端。歷史學、人類學、社會學及其他學科各自有其不同的說法，並且是同一學科的學者也有相異的說法。最普通的說法，譬如說歷史學，學者大半都將其定義為人類的一切活動，包括了科學、宗教、藝術、政治、法律、語言、神話……這些類目的表現，但是這種定義也有人嫌之太籠統。「文化」這個詞殊難以統一定義。另外「文化」這個詞常常和文明(civilization)這個詞相混淆，並且也是人言各殊。史家史賓格勒(Oswald Spengler)說…

《當一個偉大的靈魂，從永恒童稚(ever-child)的人類原始精神中覺醒過來，自行脫離矇昧原始的狀態，而從無型式(formless)變成型式，從無界與永生，變為一個有限與會死的東西時，文化便誕生了。……每一個文化與廣延、空間都有著一種深刻的象徵性，經由廣延和空間，它(文化)努力掙扎著要實現自己。》

請注意「實現自己」這句話，這是指這個所謂的文化靈魂，比如說兩河流域、尼羅河流域、阿拉伯沙漠的人羣，以民族、語文、宗教、藝術、國邦、科學為表現形式，實現那羣人

的潛能，將混沌的變成明晰的、不固定的變成固定，文化的面貌凸現出來，它的終極目標達成了。於是它（文化）立即變成文明。史賓格勒說：

《當文化的目標一旦達成了，目標外顯時，文化突然僵化了，它節制了自己，它的血液冷凍、力量瓦解了，變成文明。》

請注意所謂的冷凍、瓦解並不意味著一蹶不振，這是指歷史的階段進入了龐大的武力擴張期，譬如我們所知的埃及文明、拜占庭文明、滿清文明，一切的民族、語言、宗教、藝術、國邦、科學的表現型式都固定化了。於是（史賓格勒說）像太古的原始巨人一樣，把腐爛的樹枝擲向天空，一切變得沒有生命力，大都會崛起，理智取代了原始母性、模仿取代了創造，其情況就如現代西方的文明現階段所被看到的，它只在延續它們固定的表現，沒有什麼太陽底下的新鮮事，它「沒落」了！所以說「沒落」和「文明」一碼子事，不是兩回事。湯恩比（Arnold J. Toynbee）則認為：

《文化是社會成員中內在外的規律》《文化是歷史中可理解的一部份，文化表現價值，是歷史中形式固定或反覆出現的要素。》

至於文明，湯恩比則認為：

《是一種社會狀態，不只是在城中出現的一種文化，而是意指這個文明努力地創造了一種社會狀態，使整個人類能和諧地生活在一起，如同天下一家的家族中的成員一樣。》

湯恩比的文化和文明的區分還是曖昧而任意的。

有關文化和文明，我們還是考察它的字源比較容易說明。就culture這個字看來，它起源於cult這個字首，cult是to till的意思，也就是種植、耕田之意，例如cultivate, cultivation都有耕種的意思。因此culture必要與鄉民、耕種乃至於原始的經濟型態有關才正確。由農鄉生活所演伸出的人類表現才是culture。“civilization”呢？它的字首是civ，是指citizen的意思，指的是市民。諸如civic就是citizen(civ)+ic所形成的字，意思是公民的、都市的。因此civilization是指被都市化或城市化的一種生活狀態，一定要指與城市、都市有關的表現才對，它和理性化、智性化、大都會化有關。由此看來，我們就知道史賓格勒的文化與文明的定義是相當有根據的。相對的，湯恩比是任意定奪的。

假若依據史賓格勒的定義，我們就知道台灣目前的一切科學、藝術、政治、法律、語言、宗教、道德……的諸種表現，仍是處在文化階段的。因為台灣這個「靈魂」並沒有完全明晰、確定起來，它一如史賓格勒所說的：「掙扎著要實現自己。」這就是台灣文化現階段的特性。也許它會像史賓格勒說的，它終將變成一個巨大的文明，但它也可能像湯恩比說的，曾經不起挑戰，終而半途夭折。這是兩種可能，我們很難下論斷。

既是如此，討論台灣文化就變得十分重要，我們必須就現有的台灣的科學思想、藝術表現、政治理念、宗教教諭、法律規範、神話象徵、民族性格……這些文化類目，來估量我們

自己的文化，究竟我們的過去文化是什麼？未來的文化應該是什麼？什麼是好文化？什麼是壞文化？我們將如何可能建立自己的新文化？而新文化又必要負起什麼樣的責任？這些論題，當然得要生存於斯的台灣人真正的關心台灣文化的發展及台灣文化的現實功用，才能得到好的結論，膚淺的及旁觀的態度是不行的。

1 文化與生活

文化既是被看成一定地區的人羣的科學、藝術、宗教、政治、法律、語言、道德、神話……的表現，則我們的生活就必然和文化發生關係。譬如說我們如何能使我們的生活與我們的語言相分離？我們豈不是生活在一個語言的世界裏嗎？我們的語言不是因我們的生活而不停嬗變嗎？我們用語言相互溝通、相互理解、相互維繫感情，一種優美的、富人性的語言使我們的生活也優美、富人性起來，而生活的變動則使舊的語言部份汰換，新的語言產生。這是他們彼此的相互創生的關係。在另一方面，文化有時竟能決定一羣人恒久的生活。譬如說當宗教的信仰超乎了一切文化類目之上時，宗教就型塑了一羣人的生活，猶太教的信仰造就了猶太人亘延數千年的選民生活，清教徒倫理助長了資本主義（韋伯），回教及印度教塑造了阿拉伯、北非及印度半島人民的生活。這是文化決定了生活的一面。再者是文化協助了一羣

人順利地生活，當一個世代即將逝去，他們的經驗可藉著文化傳遞給後代，後代追隨著他的先行代，繼續人世的行路，錯誤的被訂正，正確的被保留，好的文化使未來更美好，壞的文化可能使其子民的生活變成萎弱，這是文化影響了生活的一面。總結這些，我們甚至可以造個標語說：「文化即生活，生活即文化。」當中我們尤其必須注意到文化塑造生活的積極意義。

②文化對群體的塑造

當我們說文化可以傳遞它的經驗給其子民時，這種說法還是消極的。事實上人類是不斷在創造文化來型塑它的子民，這才是積極的。我們知道，當阿利安人開始進入印度平原進行掠奪統治時，他們就創造了婆羅門的神話，把人們硬性地隸分成婆羅門的口、手、身、足，將之區分成祭司、貴族、平民、奴隸四種階級，以其神話傳遞於後代，鞏固了阿利安人的統治地位。這個婆羅門的文化對印度人的人生觀、社會觀、宇宙觀的影響可謂重大，不平等的世界被構築起來了，這個文化的創造真是用心深沉。若干百年之後，當北印度進入了戰國時期，迦毘羅衛國的釋迦牟尼目睹了人們的苦難和不平等，他同樣創造了佛教這種文化冀圖拯救人們於劫難之外。猶太人的聖經文化也是如此，他們是如此苦心地經營著選民思想，教育

了猶太人，以之他們可以對抗亡國之痛及滅族之憂，冀圖在浩瀚的黃沙中，經營起一個光輝的耶和華國度。這才是積極的意義。由此看來，文化有其教育性，這才是重要的，我們可以創生新的文化，教育我們的後代，使之超離苦難。那麼，我們就先弄清楚，文化究竟要傳達什麼？文化究竟要教育給後代什麼？

3 文化的責任是什麼

提及我們世界當前的處境及台灣的處境，我們就該知道，這是一個極其苦難的處境，我們不該說我們可以悠遊歲月，歷史及境遇使我們感到我們要力挽狂瀾都已不及，我們必須自救及救人，拯救鄰居及自己的生命不是兩回事。那麼我們的文化應當充當什麼的角色呢？它應負有什麼責任呢？對於這個問題，世界上許多的哲人都曾思索過，文化學家已不止少數提過他們的見解，我則深信，目前的文化應有它更積極的責任：

A：文化應探求人的本質

人究竟是什麼？他究竟爲了什麼而來到世界？他存在於世的意義如何？他的存在的限定是什麼？他如何可以超越此一存在的限定？如何他可以光輝的展現他的生命以利己利人？已經有足夠的心理學、生理學及哲學來解釋這問題，譬如奧國心理學家佛蘭克揭櫫人找尋「意

義」的本質，堅信意義使人得以存在下去。自由的本質也同樣為一些哲人所強調。超越(Transzendieren)的本質則為雅士培(Karl Jaspers, 1883~1969)所提倡，他相信人的存在是在一種「有限的情境中」，但我人可以驅使自己(的意識)超越現世的有限。像這類的人本質的探討，對台灣人來說，是一種極其迫切的工作。在台灣傳統的文化裏，我們很難找到這種對人本質探討的文獻。我們有傑出的社會運動家，善良的反抗強權的先賢，但對人本質採取深度思考的學者少之又少。我們的文化教育又幾乎絕口不提這類深度的學說。那就一定會使台灣生存的子民對其存在感到一片的空茫，對人的意義處在矇昧之中，對人生採取苟且的活一天算一天的態度。

B：文化應宣揚廣泛的社會愛

人具有羣性，也就是具有社會性。我們很難離羣索居，既是如此，如何促使社會羣體合作，使人在社會中獲取安全感和歸屬感是很必要的。文化就應本著這個目標，傳遞社會的真相給它的子民瞭解，促使社會往前改造。同時社會羣體的衝突是不可避免的，文化可以使其衝突變成理性化，在衝突中，讓不義屈從正義，讓公平取代偏私，文化應討論社會衝突，促使破壞轉向建設。對於台灣而言，此事至關重要，自古以來，台灣即是羣體相互衝突的嚴重地區，種族及封建姓氏的鬥爭貫串整個歷史，我們每一個族羣都曾壓迫了另一族羣，掠奪性格破壞了共生和整體協同，趨使島民四分五裂。除了文化一再討論這問題及呼籲一個有前瞻

的社會愛之外，我們不知道還有什麼解救之道。

C：文化應傳授清晰的全球觀

全球觀是意指人對他所存在的世界的整體看法，並由那種看法裏瞭解自己處在世界的何種情境中。這必須個人對整體世界的人羣生活、民族文化有所理解才能做到的。是的，假如我們沒有能夠真切地理解大世界的人類活動，我們就會如同一個盲者，生存在一個大森林中，我們無由識別大森林的諸種變貌，對即將來臨的、已過去的世界活動就無法接受，人也變得閉鎖起來。對於台灣人而言，這件事也是當急之務，台灣人至今並沒有辦法養成把自己置放在整個世界人羣、民族、文化來瞭解自己的習慣。台灣人對自己的看法是孤立的。台灣人從來不願明白他們是世界舞台的一份子。因此協助這二千萬人，培養他們關切世界人羣的民族、生活、歷史、文化，實是台灣文化刻不容緩的責任。

D：文化應揭示協和的宇宙自然觀

所謂宇宙乃是指時間和空間無限廣延的一種情境。人類無疑的乃是巨大時間、空間中的存在物。對於無窮的時空，人類會感到崇敬和畏怖。我們都想探究我們與時空究竟有什麼關係，以之我們可以免除無知的恐懼。對於自然也是一樣，究竟我們主宰了這個自然，還是自然主宰了我們？在台灣，由於我們在西化過程中，不斷地養成了西方啓蒙運動後的自然觀，我們對自然的看法變得緊張起來，對於自然我們已養成了一種隨意利用、隨意破壞，卻無論